

DBS Eminent Card 迎新優惠條款及細則

1. DBS Eminent Card 迎新優惠 (「迎新優惠」) 只適用於在 2024 年 4 月 3 日至 2024 年 7 月 2 日期間 (「推廣期」) 向星展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本行」) 遞交 DBS Eminent Card 申請表格 (「申請表格」) 及於申請日期後一個月內交回所需的全部證明文件並成功申請為 DBS Eminent Card (包括 DBS Eminent Visa Signature Card 及 DBS Eminent Visa Platinum Card) (「新卡」) 的主要持卡人的申請人。
2. 除另有註明外，迎新優惠適用於「新客戶」及「現有客戶」(統稱為「客戶」)。「新客戶」指在新卡的批核過程中，沒有申請或並不持有、或在新卡的申請日期前 12 個月內未曾持有及/或沒有取消任何由本行發出的信用卡主卡 (包括聯營卡) 的申請人。「現有客戶」指在新卡的批核過程中，沒有申請或並不持有、或在新卡的申請日期前 12 個月內未曾持有及/或沒有取消任何由本行發出的 DBS Eminent Card 的申請人。
3. 在迎新優惠下，客戶可享以下列載的適用迎新禮品 (「迎新禮品」)：

新客戶	現有客戶
<p>高達 HK\$600 獎賞： 合資格簽賬的 10%現金回贈 (現金回贈上限為 HK\$450)、額外 HK\$100 現金回贈及/或 HK\$50「一扣即享」折扣</p>	<p>HK\$50「一扣即享」折扣</p>

4. 於推廣期內，每位客戶只可享迎新優惠一次。為免產生疑問，如客戶向本行遞交多份申請表格並成功申請多於一張新卡，就所有在推廣期內遞交的申請而言，客戶將只能獲贈一次迎新優惠。
5. 除下述第 6、7 及 8 條文外，客戶必須於新卡發出日期後 2 個月內下載 DBS Card+ 手機應用程式 (「DBS Card+」)，登記及啟動 DBS Card+ 賬戶，並確認實體新卡，方合資格獲享以下迎新禮品。已登記及啟動 DBS Card+ 賬戶的客戶無須再次登記 DBS Card+ 賬戶。
6. 適用於合資格簽賬的 10%現金回贈 (現金回贈上限為 HK\$450) 的條款及細則：
 - 6.1. 新客戶必須於新卡發出日期後 3 個月內 (「簽賬期」) 以新卡累積零售簽賬 (「合資格簽賬」) 達指定金額 (如下表所示) (「簽賬要求」)，方合資格獲享如下表所示的迎新禮品：

簽賬要求
迎新禮品

累積合資格簽賬達 HK\$3,000 或以上	合資格簽賬的 10%現金回贈， 現金回贈上限為 HK\$450 (「現金回贈」)
------------------------	--

- 6.2. 以新卡經本行的 Instant Cash 網頁或 DBS Card+申請 Instant Cash (即「迅用錢」或「現金轉戶」)，成功申請並提取的 Instant Cash 貸款額可當作合資格簽賬金額 (上限為 HK\$3,000)。
- 6.3. 現金回贈計算將進位至整數金額。現金回贈將於符合相關要求後，及新卡發出後 6 個月內直接存入新客戶的新卡戶口，並顯示於月結單上。
7. 適用於額外 HK\$100 現金回贈的條款及細則：
- 7.1. 新客戶於簽賬期內以新卡透過八達通自動增值服務增值八達通累積金額達 HK\$1,000 或成功申請任何 12 至 60 個月或以上的 Flexi Shopping 分期計劃 (金額不限) 可享額外 HK\$100 現金回贈 (「額外現金回贈」)。
- 7.2. 額外現金回贈將於符合相關要求後，及新卡發出後 6 個月內直接存入新客戶的新卡戶口，並顯示於月結單上。
8. 適用於新客戶及現有客戶 HK\$50 「一扣即享」折扣的條款及細則：
- 8.1. 新客戶及現有客戶於新卡發出日期後 2 個月內成功經 DBS Card+確認實體新卡可享 HK\$50 「一扣即享」折扣 (「HK\$50 「一扣即享」」)。
- 8.2. HK\$50 「一扣即享」將在客戶以實體新卡完成 HK\$50 或以上的單一零售簽賬交易後，當該交易顯示於 DBS Card+的簽賬版面時，經 DBS Card+所推送的紅色「一扣即享」按鈕贈予合資格的客戶。電子錢包 (如 PayMe、微信支付及支付寶) 的增值及透過電子錢包付款的零售交易或透過 DBS Card+的「繳款及轉賬」功能繳費及付款均不會被視為可獲推送紅色「一扣即享」按鈕的簽賬。
- 8.3. 合資格的客戶必須於 DBS Card+的「更多」項選內選擇「程式和安全設定」>「推送通知」>選擇開啟「一扣即享」通知方可接收推送通知。
- 8.4. 合資格的客戶可使用收到的 HK\$50 「一扣即享」經 DBS Card+的「一扣即享」功能扣減該交易的應付金額。倘若合資格的客戶於新卡發出日期起計 3 個月內未有以新卡完成可享用 HK\$50 「一扣即享」的交易，則當作放棄該迎新禮品，本行恕不作出任何特別處理及任何形式的補償。

- 8.5. 作為迎新禮品的「一扣即享」不能與本行和商戶舉辦的其他「一扣即享」推廣的獎賞同時享用。若客戶的交易同時符合其他「一扣即享」推廣獲享獎賞的要求，本行有權決定就該交易發放哪項獎賞。當交易已於迎新優惠下獲享獎賞，該交易則不可從其他「一扣即享」推廣再次獲享獎賞，反之亦然。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9. 在計算現金回贈及簽賬要求時，「合資格簽賬」是指已誌賬的零售交易（就以信用卡免息分期貸款完成的合資格簽賬而言，只計算已誌賬於新卡的每月供款）及指定貸款所獲批核的提取現金金額。為免產生疑問，以下類別的交易將不屬於合資格簽賬：認購基金、現金透支及其手續費/行政費、八達通的申請費/手續費及自動增值金額（額外迎新禮品除外）、籌碼兌換、外幣兌換、財務費用、沖正簽賬、逾期費用、信用卡年費、「迅用錢」（迎新禮品指定貸款現金金額除外）、「結餘轉戶」、「現金轉戶」（迎新禮品指定貸款現金金額除外）、「輕鬆分期付款」計劃、「Flexi Shopping 分期計劃」之每月供款（額外迎新禮品除外）、透過 DBS Card+的「繳款及轉賬」功能繳費及付款、於香港以外的銷售點（就網上交易而言，指商戶的登記及/或結算所在地）所進行的港幣交易、電子錢包增值（包括但不限於 PayMe、WeChat Pay 及支付寶）、繳付保險費用、繳付稅項、透過「星展 iBanking 網上理財」、銀通櫃員機的「繳費易」服務、24 小時新客戶服務熱線或其他不時由本行指定方法進行的任何繳費交易、已被取消、正在進行索償、退貨及/或退款的簽賬或本行不時指定的其他類別簽賬。
10. 在計算是否達到簽賬要求時，將根據在推廣期內成功申請的每張新卡所進行的合資格簽賬獨立計算。即使客戶成功申請多於一張新卡，以不同的新卡進行的合資格簽賬也不得合併計入簽賬要求內。經新卡的任何附屬卡進行任何合資格簽賬交易的金額將與新卡的主卡的合資格簽賬金額合併計入簽賬要求內。
11. 如客戶於新卡發出日期後 12 個月內取消新卡或未有確認實體新卡，本行將從客戶的戶口扣除迎新禮品或其等值金額而無須另行通知。
12. 迎新禮品只適用於在新卡發出日期後至送出迎新禮品期間，新卡戶口信用狀況良好、仍然有效及無欠繳（由本行全權決定）的客戶。本行可全權酌情決定客戶是否合資格獲得迎新禮品。
13. 客戶必須保存每項合資格簽賬交易的簽賬存根正本。如客戶與本行對是否合資格獲得迎新禮品有爭議，本行保留權利要求新客戶提交合資格簽賬交易的簽賬存根正本作核實。如本行的紀錄與客戶的簽賬存根不符，本行的紀錄及決定將為不可推翻的最終定論。
14. 客戶必須不涉及任何濫用/違規，方可獲得迎新禮品，否則本行將從客戶的戶口扣除迎新禮品的等值金額而無須另行通知，及/或採取行動以追討任何未償付金額。

15. 本行於信用卡申請品質檢查時，如發現客戶提供的證明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身份證明文件正背面）有損毀、影像不完整（包括正背面透明窗口上的身份證號碼）、模糊或反光，不論申請是否獲得即時批核，本行有權要求客戶將完好的相關證明文件重新上傳予本行，否則新卡將被暫停使用及不能獲享迎新禮品（如適用）。
16. 本行可修訂本條款及細則及/或更改或終止迎新優惠。本行的決定為最終定論。
17. 如中英文版本有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